

# 個人戶口《交收安排指令》授權書

致：信亨証券有限公司

本人/吾等（授權人）\_\_\_\_\_，（身份證號碼 / 護照號碼）\_\_\_\_\_在信亨証券有限公司（“信亨”）開設了一個證券買賣戶口（“戶口”），戶口號碼是\_\_\_\_\_。除了本人/吾等親自向“信亨”發出交收安排指令外，本人/吾等現授權\_\_\_\_\_（“被授權人”），（身份證號碼 / 護照號碼）\_\_\_\_\_代本人/吾等直接向“信亨”發出交收安排指令，無論“被授權人”以口頭或書面等任何方式作出的指令及通知均視作及等同本人/吾等之指令及通知。而本人/吾等同意負責“被授權人”代本人/吾等發出的一切交收安排指令的後果，同時承擔因“被授權人”的行為而令“信亨”蒙受或招致任何虧欠、損失及有關開支，並就該等行為向“信亨”作出十足和有效彌償。

本人/吾等確認“被授權人”  是 /  不是 貴公司的僱員或營業代表。

本人/吾等同意“被授權人”可以代本人/吾等進行下列交收：簽署交收指示（SI）、簽署投資者戶口交收指示（ISI）、申請提取股票（但不能代領股票）、調撥帳戶內的資產到本人/吾等在貴公司的另一帳戶、授權把款項轉帳到本人/吾等的銀行戶口。

本人/吾等知悉，此授權的有效期到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。在此授權的有效期屆滿前的14天或之前，本人/吾等會獲“信亨”發出書面通知，提醒本人/吾等此授權的有效期即將屆滿，並通知本人/吾等除非本人/吾等提出反對，否則此授權書在屆滿時按此授權指明的相同條款及條件續期1年。如本人/吾等沒有就授權續期提出反對，“信亨”會於授權續期後的首星期把續期確認書發送給本人/吾等。

本人/吾等明白此授權書只適用於向“信亨”發出交收安排指令。如本人/吾等要取消此授權書，本人/吾等將書面通知“信亨”。

客戶簽署：\_\_\_\_\_（授權人）

客戶姓名：\_\_\_\_\_（授權人）

日期：\_\_\_\_\_

---

## 被授權人的資料

被授權人簽署：\_\_\_\_\_

被授權人的名字：\_\_\_\_\_ (附被授權人的身份證 / 護照副本)

被授權人的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被授權人的職業性質：( 受證監會規管的業務 /  其他 \_\_\_\_\_)